

清远市清城区人民政府东城街道办事处环卫劳保用品服务采购项目成交候选人
公示

(招标编号：0724-2330QY093473)

公示结束时间：2023年08月05日

一、评标情况

标段(包)[001]清远市清城区人民政府东城街道办事处环卫劳保用品服务采购项目：

1、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1名：清远市绿安园林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其他类型投标报价：报价下浮率：2.00%，质量：符合询价文件要求，工期/交货期/服务期：365天；

中标候选人第2名：清远市凯旋物资有限公司，其他类型投标报价：报价下浮率100%，质量：符合询价文件要求，工期/交货期/服务期：365天；

中标候选人第3名：清远市雅思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其他类型投标报价：报价下浮率：0.80%，质量：符合询价文件要求，工期/交货期/服务期：365天；

2、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中标候选人(清远市绿安园林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中标候选人(清远市凯旋物资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中标候选人(清远市雅思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3、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中标候选人(清远市绿安园林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符合询价文件要求；

中标候选人(清远市凯旋物资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符合询价文件要求；

中标候选人(清远市雅思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符合询价文件要求；

4、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情况

中标候选人(清远市绿安园林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符合询价文件要求；

中标候选人(清远市凯旋物资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符合询价文件要求；

中标候选人(清远市雅思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符合询价文件要求；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投标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并将异议函正本原件(需由



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投标单位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由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投标单位授权代表携带身份证明文件送达招标代理机构或招标人，逾期将依法不予受理。

三、其他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机构”）受清远市清城区人民政府东城街道办事处（以下简称“招标人”）的委托，就清远市清城区人民政府东城街道办事处环卫劳保用品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0724-2330QY093473）进行询价采购。本项目的招标评标工作已结束，经过评标委员会的评审和推荐，并经招标人确认，推荐中标候选人如下：

一、中标候选人名称、投标下浮率：

第一中标候选人名称：清远市绿安园林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报价下浮率：2.00%；

服务期限：合同生效之日起一年。

第二中标候选人名称：清远市凯旋物资有限公司

报价下浮率：1.00%；

服务期限：合同生效之日起一年。

第三中标候选人名称：清远市雅思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报价下浮率：0.80%；

服务期限：合同生效之日起一年。

公示期限：现予以公示，公示期限至2023年8月5日17:00时止。

四、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五、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清远市清城区人民政府东城街道办事处

地 址：广东省清远市清城区长埔开发区

联 系 人：向先生

电 话：0763-3921093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清远市人民二路二十三号卓越大厦 802-804 号

联 系 人： 刘先生

电 话： 0763-3631912

电子邮件： qy@ebidding.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

